

临时(季节)工劳动合同（一）

合同编号：_____

甲方：_____

乙方：_____

签定日期：_____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劳动法 》等有关规定，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据甲方生产需要招用季节性 临时工 ，乙方符合招工条件（另文）者自愿报名，经考核合格者予以录用（ 试用期 为_____天）。

二、录用后，生产期间，按计件工资标准，定时发放，不再享受其它任何费用。

三、生产期间，甲方向乙方提供生产所需的劳动防护用品（工作服当年用工结束时统一收回保管），不再享受生产以外劳保福利待遇。

四、乙方必须遵守以下的厂纪厂规。

1. 按照规定上下班，服从甲方工作安排。
2. 不得找人代替（特殊情况不能上班者，必须事先请假）。
3. 爱护 公司 财物，保管好自己的工具用品。发生丢失要给予赔偿。
4. 注意环境卫生，进餐统一在公司食堂，不允许在车间内进食。
5. 未经甲方准许，不得携带厂内任何物品出厂。
6. 严格按甲方各管理规定（另文）做好本职工作，保证产品质量。
7. 满 25 天以上才能计发工资，在公司规定日发放工资，其它时间不予发放。

五、如违反上述厂规厂纪者，甲方有权 解除合同 予以辞退；乙方对工厂工作安排，工资待遇或其它种种原因如有不满，同样有权解除合同离厂。

六、本合同于每年用工时开始签订，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即生效，当年用工结束时即终止。

七、注意安全生产，乙方如违反操作规程所出现的事故，乙方应负责主要责任；乙方确因无法避免的 工伤 事故，甲方承担医疗期间医疗费用及工资。

甲方： _____

乙方签字： _____

乙方 身份证 号码： _____

家庭住址： _____